

軒尼詩道官立小學(銅鑼灣)
2021-2022 年度第 40 號通函

有關「報讀不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直接資助計劃中學應注意事項」事宜

各位家長：

報讀不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直接資助計劃」中學應注意的事項：

1. 在現行的「中學學位分配辦法」下，每位小六學生除了可向不多於兩所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中學申請「自行分配」中一學位，還可以申請「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數目不限。
2. 隨函附上《不參加二零二零/二零二二年度中學學位分配的直接資助計劃中學名單》，以供參考。家長亦可瀏覽教育局網頁(www.edb.gov.hk)，或透過教育局24小時自動電話查詢系統(電話：28910088)取得相關的學校名單。
3. 家長如有興趣為子女報讀上述學校，須直接向該學校查詢，因「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各有自己的收生時間表及行政安排。
4. 申請「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中一學位的家長請注意下列事項：
 - i. 直資學校可收取學費。
 - ii. 學生在直資學校完成中三課程後，可在原校升讀中四，而不會獲教育局中央安排其他學校的資助中四學位。
 - iii. 若子女獲「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錄取，而家長又願意接受該學位，則家長須和有關學校簽署《家長承諾書》及呈繳其子女的《小六學生資料表》，以確認同意其子女接受該校的中一學位，並願意放棄其他政府資助的中一學位(即透過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獲分配中一學位)。教育局將不會再分配學位給被「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取錄而又接受該校中一學位的學生。
 - iv. 如獲「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錄取的學生，其家長亦為子女申請自行分配學位並獲參加派位中學通知為正取學生，可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或之前決定是否保留該「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學位。如欲保留自行分配學位階段成功申請的學位，請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或之前通知該「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及取回《家長承諾書》和《小六學生資料表》，以保留在自行分配學位階段成功申請的學位。有關文件一經取回，即表示家長放棄早前已獲錄取的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的中一學位。

若有任何疑問，歡迎向班主任或許佩玉副校長查詢。

校長：勞佩珊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回條

班號：_____

2021-2022 年度第 40 號通函

本人已知悉有關「報讀不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直接資助計劃中學應注意事項」事宜。
此覆

軒尼詩道官立小學(銅鑼灣)校長

六()班學生_____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二一年十月_____日

